

证券代码：301215

证券简称：中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1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结果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公司股东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悦达集团”）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967.20 万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3%）。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收到悦达集团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悦达集团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且未减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27 日，本次减持计划的期限已届满，悦达集团未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悦达集团	合计持有股份	38,680	29.25	38,680	29.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8,680	29.25	38,680	29.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本次减持前持股比例以公司 2025 年 3 月 6 日总股本 132,240 万股为基数计算。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完成了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向激励对象授予 15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32,390 万股。本次减持后持股比例以公司 2025 年 6 月 27 日总股本 132,390 万股为基数计算。

二、其他情况说明

1、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悦达集团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2、悦达集团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悦达集团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汽研汽车试验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30 日